第一图书网, tushu007.com

# <<土木工程建设监理>>

##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土木工程建设监理>>

13位ISBN编号：9787030155122

10位ISBN编号：7030155122

出版时间：2005-7

出版时间：科学出版社

作者：刘景园

页数：210

字数：31500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 前言

在建设领域实施建设监理制，是深化建设管理体制改革，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措施。
实践表明，施行监理的建设项目，投资效益明显，工期得到控制，质量水平提高。
同时，实施建设监理制，对于实现经济体制转轨、经济增长方式转型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
我国从1988年开始推行建设监理制，经过试点和稳步推行两个阶段，自1996年开始进入全面推行阶段。
到2003年，15年间全国工程监理企业已有6200多家，从业人员达25万余人，国内的重大工程建设项目都已实行监理，监理覆盖率达80%。
目前，我国的建设监理制度正向着规范化、科学化的目标稳步前进。
科学技术领域不断分化重组，新知识、新技术大量涌现，人才培养模式不断变化。
在高等教育领域，要贯彻加强基础、拓宽专业、增强适应性的原则，满足知识经济的发展对培养21世纪人才的要求。
为了适应教育、教学与科学技术、生产实践相结合的要求，强化实践能力，培养应用型人才，我们编写了本教材，旨在拓宽学生的知识面，培养学生的创新意识与工程意识、社会实践能力与工程实践能力。
本书以普通高等学校土木工程专业在校学生为主要对象，较全面地介绍了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基本建设领域的重要举措之一——建设监理制的建立、发展过程，并以合同法为主线，重点描述了涉及建设工程的各类合同的特点。
书中将国家近年颁布的法律、法规的内容融入本教材，期望学校的课堂教学能够与社会的工程实践更加紧密地结合起来。
为了提高学生分析问题的能力，每章内容的最后附有思考题，并且在书末附有两例试题及答案。
本书第一章、第七章由北京工业大学刘景园编写，第二章由东北林业大学王旭编写，第三章由昆明理工大学陆琨编写，第四章由河北建筑工程学院张焕编写，第五章由兰州理工大学王艳红编写，第六章由郑州大学朱伟编写，第八章由中国矿业大学张卫民编写。
全书由刘景园统稿。
感谢北京方圆工程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李伟对本书的审阅。
限于作者的水平与经验，书中尚有不妥之处，敬请读者指正。

第一图书网, tushu007.com


## 内容概要

本书重点介绍土木工程建设监理。
主要内容包括：建设监理概述、建设监理法律制度、监理工程师与工程监理企业、工程投资控制、工程进度控制、工程质量控制、合同法律制度、建设工程合同管理。
全书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建设工程监理规范》、《工程监理企业资质管理规定》等法律、行政法规以及有关部门规章而编写。
本书可作为普通高等院校土木工程专业教材，亦可作为工科大学相关专业的教材，以及工程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学习有关知识的参考书。

## 书籍目录

前言第一章 建设监理概述 1.1 建设监理的基本概念 1.2 我国的建设监理制度 1.3 建筑市场与监理市场 思考题第二章 建设监理法律制度 2.1 建设工程法规体系与建设监理法规体系 2.2 建设监理有关规定 2.3 监理费 附录1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附录2 建设工程监理规范 附录3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 思考题第三章 监理工程师与工程监理企业 3.1 监理工程师的素质与培养 3.2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与注册 3.3 监理工程师的职责与职业道德 3.4 监理工程师的法律地位与法律责任 3.5 工程监理企业的资质管理 3.6 工程监理企业的经营管理 附录 工程监理企业资质管理规定 思考题第四章 工程投资控制 4.1 概述 4.2 设计阶段的投资控制 4.3 施工招标阶段的投资控制 4.4 施工阶段的投资控制 4.5 投资控制典型案例 思考题第五章 工程进度控制 5.1 概述 5.2 设计阶段的进度控制 5.3 施工阶段的进度控制 5.4 影响进度的因素分析 5.5 进度控制典型案例 思考题第六章 工程质量控制 6.1 概述 6.2 勘察设计阶段的质量控制 6.3 施工阶段的质量控制 6.4 质量控制典型案例 附录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思考题第七章 合同法律制度 7.1 合同与合同法 7.2 合同的订立与履行 7.3 违约责任与免责事由 7.4 合同纠纷的解决 思考题第八章 建设工程合同管理 8.1 概述 8.2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管理 8.3 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管理 8.4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管理 8.5 FIDIC《施工合同条件》简介 思考题试题及答案参考文献

## 章节摘录

1. 服务性　　工程建设监理既不同于承建商的直接生产活动，也不同于业主的直接投资活动。
它既不是工程承包活动，也不是工程发包活动，它不需要投入大量资金、材料、设备、劳动力。
监理单位既不需要拥有大量的机具、设备和劳务力量，一般也不必拥有雄厚的注册资金。
它只是在工程项目建设过程中，利用自己在工程建设方面的知识、技能和经验为客户提供高智能监督管理服务，以满足项目业主对项目管理的需要。
它所获得的报酬也是技术服务性的报酬，是脑力劳动的报酬。
　　需要明确指出，工程建设监理是监理单位接受项目业主的委托而开展的技术服务性活动。
因此，它的直接服务对象是客户，是委托方，也就是项目业主，这是不容模糊的。
这种服务性的活动是按工程建设监理合同来进行的，是受法律约束和保护的。
在监理合同中明确的对各种服务工作进行了分类和界定：哪些是“正常服务（工作）”，哪些是“附加服务（工作）”，哪些是“额外服务（工作）”。
因此，“服务”在这里绝不是一个笼统的概念。
要不要为被监理方提供服务？
在市场经济条件下，监理单位没有任何合同责任和义务为它提供直接的服务。
但是，在实现项目总目标上，参与项目建设的三方是一致的，他们要携起手来共同实现工程项目目标。
因此，有许多工作需要监理工程师进行协调、指导、纠正，以便使工程能够顺利进行。
　　工程建设监理的服务性使它与政府对工程建设行政性监督管理活动区别开来，也使它与承建商在工程项目建设中的活动区别开来。
2. 独立性　　从事工程建设监理活动的监理单位是直接参与工程项目建设的“三方当事人”之一。
它与项目业主、承建商之间的关系是平等的、横向的。
在工程项目建设中，监理单位是独立的一方。
我国的有关法规明确指出，监理单位应按照独立、自主的原则开展工程建设监理工作。
国际咨询工程师联合会在它的出版物《业主与咨询工程师标准服务协议书条件》中明确指出，监理单位是“作为一个独立的专业公司受聘于业主去履行服务的一方”，应当“根据合同进行工作”，它的监理工程师应当“作为一名独立的专业人员进行工作”。
同时，国际咨询工程师联合会要求其会员“相对于承包商、制造商、供应商，必须保持其行为的绝对独立性，不得从他们那里接受任何形式的好处，而使他的决定的公正性受到影响或不利于他行使委托人赋予他的职责”，“不得与任何可能妨碍他作为一个独立的咨询工程师工作的商业活动有关”，“咨询工程师仅为委托人的合法利益行使其职责，他必须以绝对的忠诚履行自己的义务并且忠诚地服务于社会的最高利益以及维护职业荣誉和名望”。
　　……

第一图书网, tushu007.com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